

**人才發展委員會  
人才培養計劃專責小組  
精英培養計劃分組  
2016 年度第二次會議  
會議紀錄**

日期：2016 年 6 月 23 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 3 時

地點：羅理基博士大馬路 614A-640 號龍成大廈六樓會議室

出席者：組 長 吳志良

委 員 老柏生（代梁勵局長）

趙 偉

李向玉

馮家超

姚偉彬

張曙光

秘書長 蘇朝暉

缺席者：委 員 蘇映璇

劉 良

余永逸

（出席者簽到表詳見附件 1）

## 一、 討論事項

1.（吳志良組長介紹“精英培養計劃分組 2016 年度第二次會議”會議流程。）

2.（秘書處高級技術員周麗珍匯報與葡萄牙科英布拉大學有關碩士課程的合作計劃細節內容、與葡萄牙里斯本新大學的合作計劃細節內容。）

3. 吳志良組長：縱使本澳學生獲得世界前一百名高等院校的獎學金資助，但資助金額卻不足應付需求，希望透過現有的研究生獎學金制度，額外增加碩士學位獎學金的獲獎人數。葡萄牙科英布拉大學碩士學位課程和里斯本工商管理碩士課程的資助計劃均是額外的支持。里斯本新大學與美國麻省理工史隆管理學院有合作關係，可培養工商管理方面的人才，希望各位委員對這兩項計劃提供意見。

4. 蘇朝暉秘書長：在碩士學位課程獎學金的 100 個名額中，約有 10 到 15 個名額希望給本地完成本科學位，其後赴外地升學的本澳居民；或是於外地完成本科學位，其後回澳升學位之本澳居民。為鼓勵本地的畢業生留澳升學，研究生資助發放技術委員會保留其中 10 個以上的獎學金名額給本地學生。另外，里斯本工商管理碩士課程其實分兩個階段：申請者完成第一階段課程後，將獲得葡萄牙里斯本新大學、葡萄牙天主教大學及美國麻省理工史隆管理學院頒發的文憑證書；而第二階段須撰寫論文及通過答辯後，才可獲頒發對應之碩士學位。

5. 李向玉委員：兩項與葡國高校合作的計劃均有很好的引導性，一方面鼓勵本澳學生升讀碩士課程，培養更高的本地人才；另一方面培養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服務平台的人才，值得肯定。但是，里斯本工商管理碩士課程資助計劃的申請資格中，如設定擁有正規高等院校的本科學士學位，可能對那些從外地畢業回澳的學生產生問題。

6. 姚偉彬委員：建議葡萄牙科英布拉大學碩士學位課程的修讀年期需要說明清楚，因最短修讀年期結束或畢業為止，是計算最長或最短的修讀年期，希望讓申請者明確有關規定。另希望知道完成里斯本工商管理碩士課程後，頒發學位的機構單位名稱。

7. 蘇朝暉秘書長：就里斯本工商管理碩士課程資助計劃方面，人才發展委員會只負責第一階段的費用，資助金額約 20 萬元澳門幣，待申請者修畢後可獲得文憑證書；如申請者希望取得碩士學位，須有一年的實習或撰寫論文，其間可以回澳，但須自行支付論文及其他一切費用，因其屬於管理人才，應可自付部份費用，委員會不可全數資助，最後只要論文通過審查及答辯後，可獲頒發對應之碩士學位。

8. 張曙光委員：申請者完成第一學年學業後，是否需要達到一個 GPA 標準？

9. 蘇朝暉秘書長：在研究生資助發放技術委員會的研究生獎學金中，評審指標也包含學歷成績（GPA）。

10. 趙偉委員：在研究生獎學金 100 個名額中，額外增加 3 個名額予修讀葡萄牙科英布拉大學碩士學位課程的學員，考慮資助金額不多，但行政成本高，建議增加更多名額；另由於科英布拉大學和里斯本新大學都是比較優良的學府，而且與澳門的合作關係良好，可考慮加大合作的可能性。

11.蘇朝暉秘書長：在碩士學位課程獎學金的 100 個名額中，有 10 多個名額提供給留澳升學的學生，還有少量名額給赴葡萄牙各大專院校升學的本澳學生，但這獎學金由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的研究生資助發放技術委員會審定。葡萄牙科英布拉大學碩士學位課程資助計劃是額外的資助項目，故資助名額不止 3 名，而科英布拉大學則限定 3 名。另一方面，2016/2017 學年研究生獎學金的申請人數為 635 名，其中博士學位課程獲獎者 20 名，碩博連讀的博士學位課程獲獎者 5 名，碩士學位課程獲獎者 100 名，學碩連讀的碩士學位課程獲獎者 1 名，合共 126 名。高教辦正進行數據分析工作，名額增加 3 名的行政成本暫可承擔。

12.吳志良組長：葡萄牙科英布拉大學碩士學位課程資助計劃的申請時間是否與其他的獎學金申請時間一致？另外，是否有一個評審委員會負責評審工作？

13.蘇朝暉秘書長：本澳居民申請研究生獎學金時，可自行選擇研究生資助發放技術委員會的獎學金，或是人才發展委員會與澳門基金會合作的獎學金。

14.吳志良組長：即是葡萄牙科英布拉大學碩士學位課程資助計劃由研究生資助發放技術委員會協助評審，其後由澳門基金會提供獎學金。

15.（秘書處職務主管吳靜茹介紹“劍橋大學全球領袖碩士課程資助計劃”後續匯報、與四大院校商討為澳門居民增設國際院校交流學額之合作事宜、與 UNESCO 建立合作的跟進匯報。）

16.吳志良組長：建議待“劍橋大學全球領袖碩士課程資助計劃”的獲資助者回澳後，可邀請其與委員會介紹校園生活和學習情況。另希望知道四大院校可否為澳門居民增設國際院校交流學額，以及與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的合作是否於明年開展？

17.蘇朝暉秘書長：建議秘書處持續與四大院校及澳門城市大學商討為澳門居民增設國際院校交流學額之合作。至於與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合作方面，據悉中國的全國委員會已將有關申請向聯合國其下的委員會反映，另澳門只是準委員，而非正式委員，需要慎重處理，並呈送全國委員會的會議討論。另一方面，聯合國表示會提供一些辦事處的實習名額，建議人才發展委員會向澳門的年青人發放有關申請實習的訊息，倘若人才發展委員會與澳門基金會合作，獲得實習機會的本澳年青人將得到適當的資助。

18.張曙光委員：關於與四大院校商討為澳門居民增設國際院校交流學額之合作事宜，澳門城市大學與葡萄牙里斯本新大學（Universidade Nova de Lisboa）和葡萄牙米尼奧大學（Universidade do Minho）均有合作協議，如里斯本新大學的《景觀與產品服務設計》和米尼奧大學的《葡語國家比較法》暑期班，都是高質素課程，除城市大學的學生可報名外，也希望讓澳門居民參與，但須與相關院校溝通和商討。

19.李向玉委員：建議澳門的年青人除在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實習外，還可到其他國際組織交流和訪問，在國際組織發揮所長。去年聯合國的副秘書長拜訪澳門理工學院，就提及有一名澳門理工學院的畢業生於聯合國內工作，由此可見，澳門的年青人如有條件進入國際組織，其發揮的作用將會更大。

20.蘇朝暉秘書長：目前，澳門高等院校均有不少葡語課程，如翻譯和文學等，但相關畢業生均期望投身政府工作，故建議讓大四學生於葡語系國家的一些組織進行為期半年的實習工作，既可發揮學生的專長，又可展現澳門發揮中葡平台的作用。另一方面，人才發展委員會於北京交流期間，中共中央組織部人才工作局希望澳門培養一些為國家服務的國際組織人才，故可考慮這方面的工作。

21.吳志良組長：聯合國大學校長兼聯合國副秘書長來澳較多，也有拜訪澳門基金會，可與聯合國在北京及曼谷的辦公室聯繫，建議以聯合國作為試點，鼓勵澳門年青人前往實習，其後再拓展到其他的國際組織，增強澳門年青人的競爭力。

## 二、會議結束時間：下午3時45分

簽署確認：

分組組長：\_\_\_\_\_

吳志良

委員會秘書長：\_\_\_\_\_

蘇朝暉

—完—